

1、招标条件

沙村上坎地块二期提升工程已由宁波市鄞州区发展和改革局以2402-330212-04-01-941945批准建设，建设资金来自自筹，出资比例为100%，项目业主为宁波董山文化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，招标人为宁波董山文化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，委托代理机构为浙江凯翔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。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对该招标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。

2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2.1项目概括：本项目投资估算1600万元，其中建安工程造价1260万元，建设规模：项目总建筑面积约1410.14平方米。其中，沙耆艺术馆485.4平方，董山风华馆290.5平方，董山雅集（3栋）368.1平方，董山工坊7.84平方、追梦楼258.3平方。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将沙耆艺术馆、董山风华馆、董山雅集（3栋）、追梦楼、董山工坊改建修缮和相应配套工程，建设地点：位于塘溪镇沙村上坎地块。

2.1招标范围：施工图范围内仿古建筑的土建工程、安装（消防、给排水、电气、暖通、智能化）以及室外附属（道路、给排水、景观）等施工承包及保修期内的保修服务（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招标工程量清单）。本次招标建安工程造价：1117万元。工程承包方式：施工总承包。

2.3施工总工期：120 日历天，开工时间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报告上的时间为准。

2.4质量要求：符合国家、浙江省、宁波市验收规范（从高）一次性验收合格标准。安全要求：合格。

3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（一）投标人：

3.1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、安全生产许可证、具备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（对应资质应在“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”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“合格”状态）。

3.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（二）拟派项目负责人：

3.3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的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，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（B类）。

3.4至投标截止之日，拟派项目负责人不得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担任项目负责人（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）。

（三）其他：

3.5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不得少于1人，且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（C类）。

4、其他公告内容

/

5、监督部门名称

鄞州区公共资源监督管理中心

6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宁波董山文化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

地址：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塘溪镇名人街88号

联系人：翁工

联系电话：0574-55849308

招标代理：浙江凯翔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云龙镇云彩路487号、龙翔路191号

联系人：邹芳敏、沈燕君、徐新宇

联系电话：0574-83033570